

宁波恒通诺达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恒通诺达液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股份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金碧华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选举金碧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聘任王东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三）通过《关于聘任叶慧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

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(四) 通过《关于聘任应祖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恒通诺达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恒通诺达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6 月 1 日